

保利联合化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

保利联合化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根据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等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特制定公司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，具体如下：

一、适用对象与期限

（一）适用对象

公司 2026 年度任期内的董事。

（二）适用期限

本次董事薪酬方案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实施，至新的薪酬方案审议通过后失效。

二、董事薪酬方案

公司董事考核范围包括所有董事，其中，董事长、专职党委副书记不在公司领薪。

（一）非独立董事薪酬

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，根据公司相关薪酬与考核制度执行，按照其实际工作岗位及工作内容领取薪酬，不单独发放董事津贴；不在公司担任具体经营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，不在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。

（二）独立董事薪酬

公司对独立董事发放固定津贴，不参与公司内部绩效考核。独立董事由其自行申报相关个人所得税。

三、其他说明

（一）离任薪酬计算：公司董事因换届、改选（或改聘）、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或离职的，按其实际任职期间计算薪酬并予以发放。

（二）个人所得税：公司非独立董事薪酬均包含个人所得税，个人所得税由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履行代扣代缴义务。

保利联合化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7 月 22 日